

# 深圳市齐心文具股份有限公司

## 减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深圳市齐心文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已于2013年11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第一期未达到解锁条件及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共计4,520,676股。以上公告信息详见2013年11月30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公告编号:2013-061。

本次回购注销第一期未达到解锁条件及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将涉及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此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将从383,849,998元人民币减至379,329,322元人民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本公司各债权人如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本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齐心文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三十日